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

关于举办学习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 专题研讨会（第二期）的通知

高学会〔2018〕175号

各高等学校：

以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为契机，深入学习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探索全面加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新途径，提升高校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为东北振兴献计策，中国高等教育学会、武汉大学、葫芦岛市委市政府、中国高等教育培训中心拟于11月29日至12月1日在辽宁省葫芦岛市，共同主办高等院校领导干部学习全国教育大会精神专题研讨会（第二期），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举办单位

主办单位：中国高等教育学会、武汉大学、葫芦岛市委市政府、中国高等教育培训中心

承办单位：中国高等教育培训中心、辽宁财贸学院、武汉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二、时间地点

（一）会议时间

2018年11月29日至12月1日（11月28日报到）

(二) 报到地点

1. 学习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专题研讨会

兴城海上海度假酒店（辽宁葫芦岛市兴城钓鱼台街道新东路30号）

2. 高校服务东北振兴智库论坛

兴城宾馆（辽宁葫芦岛市兴城新东路20号）

三、会议内容及拟邀请授课专家

会议名称	拟邀请授课专家	主要内容
学习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专题研讨会	1. 杜玉波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会长，教育部原党组副书记、副部长； 2. 韩进 武汉大学党委书记； 3. 李志义 沈阳化工大学原校长； 4. 沈壮海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社会科学研究管理分会秘书长； 5. 周光礼 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全面解读全国教育大会会议精神，就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高校党的建设与思想政治工作、高校教师队伍建设、“双一流”建设、高校教学改革等问题进行分析讲解。
高校服务东北振兴智库论坛	1. 杜玉波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会长，教育部原党组副书记、副部长； 2. 黄奇帆 重庆市原市长； 3. 国家发改委东北振兴办等单位专家学者。	全面解读全国教育大会会议精神；围绕高校服务东北振兴、校企合作、校产合作、校地合作等问题进行交流发言。

四、参会对象

各高校中层及以上管理干部、骨干教师。

请各高校做好组织报名工作，每个单位限报5人。

五、报名方式

微信扫描下图二维码，进入报名页面填写个人信息。报

名截止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 20 日。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不收会务费。住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2. 会议安排在葫芦岛北站、锦州湾机场有接站。
3. 会务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中国高等教育培训中心：

刘利霞，15972215216，邮箱：182098008@qq.com

鲁 婧，18607104202，邮箱：465549298@qq.com

姚 旭，010-82289685，邮箱：1029320998@qq.com

辽宁财贸学院：

别超平，0429-5418111，18698991355

邮箱：lncmxy@126.com

4. 会议交流群（QQ 群）号：913880485



抄送：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高等教育学会，各分支机构